

直到近日我国公安部门公布“天使币”案情，有些投资客才“大梦初醒”，6800人次共计1.4亿元被骗的残酷现实摆在眼前，这些入局者已很难描述自己的感受。

利用人们对数字货币的痴迷和信任，种种打着虚拟货币、数字货币等旗号，以高额利益为诱饵的“投资”，成为当下最潮流的骗局。

### “山寨币”蹭虚拟货币热度行骗

托比特币不断走热的福，各种数字货币层出不穷，高举虚拟货币旗号的“山寨币”传销骗局越来越多，仅2017年各地公安机关依法查处的一批重大案件中，涉及币种就达107个，涉案金额通常过亿元。

在海南海口警方破获的亚欧币传销案中，以“国家首家合法加密虚拟数字货币”、5毛钱买入不到一年涨5倍等为诱饵，亚欧币短短一年间就吸引了4万多名参与者，吸收资金40多亿元。

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主任曹磊介绍，亚欧币最“忽悠”入局者之处是，亚欧币存储在内盘，价格只涨不跌，通过外盘交易卖出提现。曹磊对科技日报记者说：“所谓的只涨不跌，其实工作人员敲敲键盘就能实现。”

也是以投资虚拟货币为名，对外不断强调自己是继比特币后的第二代加密电子货币，宣称升值空间大的维卡币，是典型的境外向中国境内推广虚拟货币的传销组织。而“天使币”则对外宣称由英国火花公司发行、它的网络交易平台是中国最大的数字币网络交易平台，会员只要租赁“矿机”产出“天使币”，即可坐等价格翻倍。

就这样，不少老年人在享受退休生活时，也被拉入了新的朋友圈，从热衷于购买理疗产品、保健药品转而沉迷炒虚拟货币，赔上了一生积蓄。

类似的骗局虽屡见不鲜，却总有投资者蜂拥而入。据相关数据，2016年以来以虚拟货币为幌子的传销诈骗案件多达180余件，涉案总金额高达上千亿元。

### 事前预警教育事后联合打击

就像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、北京亿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董毅智律师所说，人们在购买数字货币时，并不真正了解它，只是听别人说挣钱，就将自己的积蓄投入。

由于普通投资者缺乏对虚拟货币的基本认识与了解，部分虚拟货币，特别是不具备任何价值的“山寨币”成为不法分子的敛财工具。通常，犯罪分子会通过成立微信

群、现场讲解等方式，组织、带领推销虚拟货币，或要求参与者以缴纳费用购买虚拟货币的方式获得资格。

对此，中国人民大学金融研究院卞永祖说：“不法分子利用网络或建群的模式营销，在节省成本的同时，有利于在群里操纵舆论，扩展迅速。”

董毅智对科技日报记者说：“利用‘山寨币’从事网络传销是传销的一大新变种，迫切需要工商、公安、金融等部门建立联合监管机制和联动打击机制，把犯罪行为扼杀在萌芽状态，防止其裂变式增长。”

董毅智强调，借助虚拟货币、区块链等新概念进行包装，具有很强的迷惑性，不少投资者被骗却不自知。我们应建立网上交易风险提示的常态机制，提醒公众理性谨慎投资，增强他们的分辨能力与防范意识。

诈骗和传销从线下转到线上，从实物变成了虚拟货币，这种手段和形式的改变却带来了更大的风险。一念天堂，一念地狱，怎样才能不踏进这个鲁莽人的坟墓？

专家指出，需认清的事实是，凡是承诺买家高额收益，涉及拉人头的行为，都是传销。

### 必须给虚拟货币交易降温

近来，虚拟货币交易越来越活跃，国际国内先后出现的虚拟货币不下数十种甚至上百种，虽然不乏“本正源清”的产品，但很多虚拟货币又被不法分子滥用成为传销标的物，或生来就是为了骗钱。

对此，董毅智强调：“加强监管，建立完善统一的虚拟货币监管体系势在必行。”

事实上，已可用史无前例的“严格”来形容我国对虚拟货币的管控，种种整顿措施密集到来，坚决不支持炒币的态度已经非常明确，ICO（首次发行虚拟货币）更被定义为严厉打击的金融犯罪行为。

据中国政法大学资本金融研究院副院长、教授武长海介绍，虚拟货币的交易，尤其是以区块链技术为代表的比特币出现之初，包括我国在内的各国政府都持宽容的态度。

武长海对科技日报记者说：“但随着欺诈、价格操控、盗窃等问题开始大量出现，既有可能影响一国经济安全，也侵害了众多中小投资者利益。政府监管部门出面进行干预和进行监管是必然的。”

武长海表示，对中国来说，禁止一切虚拟货币交易，可能会付出一部分诸如监管套利带来的资本外流、资本所得税等成本，但相对于其给中国经济中小投资者带来的保护等益处来讲，收益是大大高于成本的。从这一点来看，中国监管部门的果断出手，可以说是判断准确、高瞻远瞩，应当为他们打CALL。（记者 刘艳 崔爽）